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C&N Holdings Limited **春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30)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配售代理



茲提述春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四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八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配售事項。除文義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配售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載列之所有條件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獲達成，且配售事項已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完成。合共128,00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的約16.67%)已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118港元。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各承配人及(如適當)彼等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且概無承配人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成為主要股東。

* 僅供識別

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專業費用及其他相關開支後)約為14.6百萬港元。本公司擬將配售事項之全部所得款項淨額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詳情如下：

- (i) 約70%之所得款項淨額或約10.2百萬港元將用作員工成本；及
- (ii) 約30%之所得款項淨額或約4.4百萬港元將用作專業費用及辦公室開支，包括辦公室維護及通訊。

對本公司之股權架構的影響

本公司(i)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及(ii)於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之股權架構列載如下：

	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		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附註3)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附註3)
Dai Wangfei	79,000,000	12.34%	79,000,000	10.29%
Wang Xiumei (附註1)	73,600,000	11.50%	73,600,000	9.58%
Ventris Global Limited (附註2)	58,205,000	9.09%	58,205,000	7.58%
承配人	—	—	128,000,000	16.67%
其他公眾股東	429,195,000	67.06%	429,195,000	55.88%
總計	640,000,000	100%	768,000,000	100%

附註：

1. 根據Wang Xiumei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六日存檔之披露權益通知(未經本公司核實)，彼於73,600,000股股份中實益擁有權益。
2. 於本公告日期，Ventris Global Limited由蔡江林全資擁有。
3. 上述百分比數字已經約整。因此，所示總數未必為其之前數字之算術總和。

承董事會命
春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蔡江林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蔡江林先生及蔡淑芬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達鑫先生、黃仲權先生及Grace Choong Mai Foong女士。

本公告(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GEM」)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而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其刊發日期起不少於七天於GEM網頁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內及本公司網站www.cnlimited.com刊登。